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3D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2)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¹(為香港及中國內地具領導地位的珠寶零售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590))於2024年1月完成收購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 本集團正重新制定企業策略，並透過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²、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³及中國內地⁴開設自營店，開始拓展零售網絡。此外，本集團正重新部署其品牌業務。
- 全年收入達5.87億港元，較上年度減少5%。於2023/24年度下半年，收入達3.3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微升3%。毛利率增加3個百分點至29%。
- 本年度虧損增加34%至2.09億港元，而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51%至1.35億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黃金價格急升，影響黃金貸款的公平值，導致錄得對沖虧損。

¹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往後稱為「六福」

²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往後稱為「香港」

³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往後稱為「澳門」

⁴ 中國內地：往後稱為「內地」

財務表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按年 變化
收入*	586,896	618,514	-5%
毛利*	170,242	161,273	+6%
經營虧損*	(128,019)	(80,880)	+58%
本年度虧損	(208,746)	(155,719)	+34%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135,316)	(89,744)	+51%
每股基本盈利	(0.502)	(0.333)	+51%
毛利率*	29%	26%	+3個百分點
經營溢利率*	(22%)	(13%)	-9個百分點
淨利率*	(36%)	(25%)	-11個百分點
總經營開支佔收入比率*	55%	41%	+14個百分點
實際稅率	2%	2%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86,982)	(53,231)	+63%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110,571)	(69,280)	+60%

* 僅包括持續經營業務

** 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代表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加使用權資產折舊

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金至尊」)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2024財年」或「回顧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586,896	618,514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416,654)</u>	<u>(457,241)</u>
毛利		170,242	161,273
其他收入		22,468	10,273
銷售開支		(188,928)	(174,9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72,018)	(66,83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655)	(11,325)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黃金貸款虧損淨額		(54,128)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已確認貿易及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u>-</u>	<u>676</u>
經營虧損		(128,019)	(80,880)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413	(219)
融資成本	6	<u>(88,077)</u>	<u>(78,85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7	(215,683)	(159,954)
所得稅抵免	8	<u>4,230</u>	<u>2,68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u>(211,453)</u>	<u>(157,269)</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13(a)	<u>2,707</u>	<u>1,550</u>
本年度虧損		<u>(208,746)</u>	<u>(155,719)</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u>(10,299)</u>	<u>15,615</u>
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海外經營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938	(51,285)
換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海外經營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12)</u>	<u>(310)</u>
		<u>6,526</u>	<u>(51,595)</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u>(3,773)</u>	<u>(35,980)</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212,519)</u>	<u>(191,699)</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5,316)	(89,744)
非控股權益		<u>(73,430)</u>	<u>(65,975)</u>
		<u>(208,746)</u>	<u>(155,71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140,144)	(88,293)
已終止經營業務	13(a)	<u>4,828</u>	<u>(1,451)</u>
		<u>(135,316)</u>	<u>(89,744)</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71,309)	(68,976)
已終止經營業務	13(a)	<u>(2,121)</u>	<u>3,001</u>
		<u>(73,430)</u>	<u>(65,975)</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4,245)	(110,792)
非控股權益		<u>(78,274)</u>	<u>(80,907)</u>
		<u>(212,519)</u>	<u>(191,699)</u>
因以下各項產生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136,529)	(109,2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13(a)	<u>2,284</u>	<u>(1,582)</u>
		<u>(134,245)</u>	<u>(110,792)</u>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之每股普通股虧損：			
基本	10	<u>(0.502港元)</u>	<u>(0.333港元)</u>
攤薄	10	<u>(0.502港元)</u>	<u>(0.333港元)</u>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之每股普通股虧損：			
基本	10	<u>(0.520港元)</u>	<u>(0.327港元)</u>
攤薄	10	<u>(0.520港元)</u>	<u>(0.327港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579	15,377
使用權資產		57,368	15,362
已付按金		7,956	2,701
無形資產		162,976	168,06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
遞延稅項資產		25,906	22,795
		<u>285,785</u>	<u>224,301</u>
流動資產			
存貨		728,097	532,889
被退貨資產之權利		3,127	2,6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11	65,107	75,236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	9,5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	864,3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918	71,229
		<u>828,249</u>	<u>1,555,992</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2	157,978	152,852
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812,591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黃金貸款		498,087	–
銀行及其他借貸		–	1,715,211
合約負債		7,642	14,371
退款負債		10,713	9,668
租賃負債		23,883	13,749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	10,079
所得稅負債		–	12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3,394
可換股債券		–	87,452
		<u>1,510,894</u>	<u>2,006,898</u>
流動負債淨額		<u>(682,645)</u>	<u>(450,90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96,860)</u>	<u>(226,60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5,929	2,118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100,000	–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	1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40,746	42,016
		<u>176,675</u>	<u>144,134</u>
負債淨額		<u>(573,535)</u>	<u>(370,739)</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	270
儲備		(314,775)	(191,993)
		<u>(314,505)</u>	<u>(191,723)</u>
非控股權益		<u>(259,030)</u>	<u>(179,016)</u>
虧絀總額		<u>(573,535)</u>	<u>(370,73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六福至尊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六福至尊」）於2024年1月12日完成收購本公司股份及於2024年2月9日完成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統稱「收購事項」）後，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六福至尊及六福。六福至尊及六福分別為於香港及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自2024年2月27日起由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23樓2306室變更為中國香港新界沙田石門安耀街2號新都廣場15樓06-11室。

2. 會計估計變動

於過往年度，本公司董事認為無形資產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壽命年期。無形資產並無攤銷。收購事項完成後，無形資產已按估計可使用壽命年期16.5年攤銷。收購事項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六福。六福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各類黃鉑金首飾及珠寶首飾產品之採購、設計、批發、商標授權及零售業務。憑藉六福管理層在珠寶業的寶貴經驗，加上獨立於本集團的國際市場顧問所提供的市場研究，董事會重新評估無形資產（即商標）的估計可使用壽命年期，並認為可預見的技术轉變，尤其是珠寶市場自2024年起實際應用人工智能，會導致該等商標產品的產品生命週期結構性改變。商標產品不再產生不確定年期的現金流入淨額。因此，無形資產已按本集團管理層估計的可使用壽命年期16.5年攤銷。

無形資產的此項可使用壽命年期變動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攤銷開支增加約5,090,000港元。估計此項變動將增加攤銷開支其後每年約10,186,000港元，直至可使用壽命年期到期為止。

董事會認為，會計估計變動的財務影響對本集團整體而言並不重大。

3.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208,746,000港元及於該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682,645,000港元及573,535,000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其流動負債包括免息貸款約13,287,000港元、計息貸款約799,304,000港元及黃金貸款約498,087,000港元。所有貸款類型均由六福控制的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提供。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會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營運所需的流動資金、本集團的表現及可用的融資來源。董事會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自2024年6月30日起計二十四個月期間。董事會已考慮自收購事項於2024年1月完成後，若干六福附屬公司已向本集團提供資金，令本集團得以清償所有未償還銀行貸款。於2024年6月30日，若干六福附屬公司已分別透過免息貸款、計息貸款及黃金貸款約113,287,000港元、799,304,000港元及498,087,000港元向本集團提供融資。於2024年9月，本公司收到六福發出的持續財務資助契據，確認其不可撤銷承諾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持續財務資助。董事會透過審閱六福於2024年6月28日公告的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評估六福的財務能力，並信納有關評估結果。

經適當考慮本集團計劃及措施的基準，以及現金流量預測中現金流量假設的合理可能下行變動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應付其於自2024年6月30日起計未來二十四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會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4.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以下於2023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有關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2024年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⁵

¹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6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7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會正在評估已頒佈但尚未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並將於合理估計影響後披露進一步資料。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專注於貨品及服務類別及地點，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此乃本集團組織之基準。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有三個可呈報分部，即(i)於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ii)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及(iii)於內地之新媒體營銷服務。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六福，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由新董事替任。為與本集團現任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資料呈報方式一致，於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之可呈報分部分為三個可呈報分部，即於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於內地批發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業務，以及於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特許權業務。若干收入及開支先前被歸類為公司收入及開支，現任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該收入及開支為可呈報分部的分部業績的一部分。

此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可呈報分部於內地之新媒體營銷服務業務的收入及業績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進一步披露於附註13。

因此，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2023財年**」)的分部資料已予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於2024年6月30日已識別的各可呈報分部的業務描述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i. 於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零售－內地**」)；
- ii. 於內地批發黃金及珠寶產品之業務(「**批發－內地**」)；
- iii. 於內地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特許權業務(「**品牌業務－內地**」)；
- iv. 於香港及澳門出售黃金及珠寶產品之零售業務(「**零售－香港及澳門**」)；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

- v. 於內地之新媒體營銷服務(「**新媒體營銷－內地**」)

本集團主要產品包括黃金產品及珠寶產品。

下文乃截至2024年及2023年(經重列)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千港元
	零售－ 內地 ¹ 千港元	零售－ 香港及澳門 ¹ 千港元	批發－ 內地 ¹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內地 ¹ 千港元	分部間對賬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新媒體 營銷－內地 ¹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收入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零售貨物	336,522	114,602	-	-	-	451,124	-	-	451,124
－批發貨物	-	-	32,894	-	-	32,894	-	-	32,894
－銷售電商貨物	81,085	-	-	-	-	81,085	-	-	81,085
－新媒體營銷服務	-	-	-	-	-	-	172	172	172
	417,607	114,602	32,894	-	-	565,103	172	172	565,275
－分部間銷售	140,709	9,516	21,171	-	(171,396)	-	-	-	-
	558,316	124,118	54,065	-	(171,396)	565,103	172	172	565,275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特許權及品牌服務收入	-	-	-	21,793	-	21,793	-	-	21,793
	558,316	124,118	54,065	21,793	(171,396)	586,896	172	172	587,068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1,567	(23,742)	(6,407)	(18,720)	-	(47,302)	(7,196)	(7,196)	(54,498)
未分配其他收入						22,288		84	22,372
未分配公司員工及董事薪金						(22,648)		(1)	(22,649)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22,912)		(1,556)	(24,468)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						413		-	413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 黃金貸款虧損淨額						(54,128)		-	(54,12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140	11,14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492)		218	(5,274)
未分配融資成本						(85,902)		(29)	(85,931)
除稅前(虧損)／溢利						(215,683)		2,660	(213,023)
所得稅抵免						4,230		47	4,277
本年度(虧損)／溢利						(211,453)		2,707	(208,746)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零售— 內地 ¹ 千港元	零售— 香港及澳門 ¹ 千港元	批發— 內地 ¹ 千港元	品牌業務— 內地 ¹ 千港元	分部間對賬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新媒體 營銷—內地 ¹ 千港元	其他 ²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i>於某個時間點確認</i>										
—零售貨物	402,360	88,028	-	-	-	490,388	-	-	-	490,388
—批發貨物	-	-	43,421	-	-	43,421	-	-	-	43,421
—銷售電商貨物	55,106	-	-	-	-	55,106	-	-	-	55,106
—新媒體營銷服務	-	-	-	-	-	-	183,802	-	183,802	183,802
—雲端電腦解決方案服務	-	-	-	-	-	-	-	1,976	1,976	1,976
	457,466	88,028	43,421	-	-	588,915	183,802	1,976	185,778	774,693
—分部間銷售	157,071	-	14,920	-	(171,991)	-	-	-	-	-
	614,537	88,028	58,341	-	(171,991)	588,915	183,802	1,976	185,778	774,693
<i>於一段時間內確認</i>										
—特許權及品牌服務收入	-	-	-	29,599	-	29,599	-	-	-	29,599
	614,537	88,028	58,341	29,599	(171,991)	618,514	183,802	1,976	185,778	804,292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10,497)	(10,966)	(5,999)	(10,310)	-	(37,772)	3,494	-	3,494	(34,278)
未分配其他收入						10,224			227	10,451
未分配公司員工及董事薪金						(25,435)			(13)	(25,448)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16,770)			(1,939)	(18,709)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						(219)			-	(219)
匯兌虧損,淨額						(11,268)			(120)	(11,388)
未分配融資成本						(78,714)			(91)	(78,805)
除稅前(虧損)/溢利						(159,954)			1,558	(158,396)
所得稅抵免/(開支)						2,685			(8)	2,677
本年度(虧損)/溢利						(157,269)			1,550	(155,719)

¹ 可呈報分部。

² 其他指其他不作呈報經營分部,包括內地的雲端電腦解決方案服務。

分部(虧損)/溢利指各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但並無分配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公司員工及董事薪金、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黃金貸款虧損淨額、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匯兌(虧損)/收益,淨額、未分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抵免/(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方式。

6. 融資成本

	2024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貸	63,733	–	63,733
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18,492	–	18,492
租賃負債	3,066	46	3,112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黃金貸款	1,423	–	1,423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1,363	–	1,363
	88,077	46	88,123
	2023年（經重列）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貸	74,228	13	74,241
租賃負債	1,264	165	1,429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3,363	–	3,363
	78,855	178	79,033

7. 除稅前虧損

經扣除下列各項後之除稅前虧損：

	2024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740	–	1,74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15,348	–	415,3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86	53	9,2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800	789	23,589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5,090	–	5,090
存貨撥備,淨額(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1,306	–	1,306
	<u>1,740</u>	<u>–</u>	<u>1,740</u>
	2023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420	–	2,42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54,623	–	454,6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983	100	10,08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447	1,602	16,049
存貨撥備,淨額(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2,618	–	2,618
	<u>2,420</u>	<u>–</u>	<u>2,420</u>

8. 所得稅抵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4	222
遞延稅項	(4,381)	(2,899)
	<u>(4,277)</u>	<u>(2,677)</u>
以下各項應佔所得稅(抵免)／開支：		
– 持續經營業務	(4,230)	(2,68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7)	8
	<u>(4,277)</u>	<u>(2,677)</u>

於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百萬港元溢利按8.25%繳納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則按16.5%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稅項計提撥備。

根據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所得稅率為25%。根據2020年4月發佈的《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公告[2020]第23號），於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間，倘於一個財政年度彼等來自鼓勵類業務的年收入超過若干於中國重慶成立的附屬公司總收入的60%，則可享有優惠稅率15%。

根據於2019年發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第13號），若干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附屬公司，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於2021年發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稅[2021]第12號），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部分，在於2019年發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第13號）第二條規定的優惠政策基礎上，再減半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於澳門擁有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計提撥備。

自2008年1月1日後，於中國成立的公司自其賺取的溢利中向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宣派的股息須徵收中國預扣所得稅5%。

9.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0. 每股普通股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虧損)／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附註(i))		
— 持續經營業務	(140,144)	(88,29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828	(1,451)
	<u>(135,316)</u>	<u>(89,744)</u>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普通股數目：		
用於計算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i)及(ii))	269,672	269,672
	<u>269,672</u>	<u>269,672</u>
	2024年 港元	2023年 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 持續經營業務	(0.520)	(0.32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0.018	(0.006)
	<u>(0.502)</u>	<u>(0.333)</u>

附註：

- i) 計算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可換股債券的兌換，乃由於兌換將對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
- ii) 截至2024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乃因購股權對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本集團一般允許其債務人最高30日(2023年：最高90日)之信貸期。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包括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40,865,000港元(2023年：47,692,000港元))及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5,002	36,844
31至60日	1,696	5,671
61至90日	2,333	3,448
超過90日	1,834	1,729
	<u>40,865</u>	<u>47,692</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包括貿易應付賬款約31,359,000港元(2023年：31,106,000港元)及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8,779	21,005
31至60日	2,478	7,571
61至90日	50	2,304
超過90日	52	226
	<u>31,359</u>	<u>31,106</u>

13.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於2023年7月28日，本公司與李檯先生(「李先生」，其後於2024年2月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李先生有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Brand New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9,000,000港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的代價可按Brand New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資產淨值以等額基準予以調整。出售集團主要於內地從事新媒體營銷服務業務。

於2024年1月12日，出售事項已完成，出售事項的最終代價為8,896,000港元，即出售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之資產淨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由於內地之新媒體營銷服務業務為本集團其中一個可呈報分部，故出售事項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

有關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4年1月12日(即出售事項完成日期)止期間以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資料及可比較資料載列下文。

a)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表現

	附註	自2023年 7月1日起至 2024年 1月12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	5	172	185,778
提供服務成本		<u>-</u>	<u>(175,491)</u>
毛利		172	10,287
其他收入		89	236
銷售開支		(1,707)	(2,594)
一般及行政開支		(7,206)	(5,712)
其他收益／(虧損)		218	(12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已確認貿易及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361)
融資成本	6	<u>(46)</u>	<u>(17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u>(8,480)</u>	1,558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47</u>	<u>(8)</u>
本期間／年度(虧損)／溢利		<u>(8,433)</u>	1,550
出售事項的收益	13(b)	<u>11,140</u>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2,707	1,550
換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海外經營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12)</u>	<u>(310)</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全面收入總額		<u><u>2,295</u></u>	<u><u>1,240</u></u>
以下人士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本期間／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828	(1,451)
非控股權益		<u>(2,121)</u>	<u>3,001</u>
		<u><u>2,707</u></u>	<u><u>1,550</u></u>
以下人士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84	(1,582)
非控股權益		<u>11</u>	<u>2,822</u>
		<u><u>2,295</u></u>	<u><u>1,240</u></u>

b) 出售集團於出售完成日期的資產及負債

	附註	於2024年 1月12日 千港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
使用權資產		1,0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27,1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23,353)
其他借貸		(713)
合約負債		(1,573)
租賃負債		(1,152)
所得稅負債		(1,328)
應付董事款項		(3,636)
		<u>51</u>
非控股權益		(1,740)
解除匯兌儲備		(555)
出售事項的收益	13(a)	<u>11,140</u>
總代價		<u><u>8,896</u></u>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8,896
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u>(3,449)</u>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u>5,447</u></u>

c)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資料

	自2023年 7月1日起至 2024年 1月12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822)	634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	(192)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u>1,317</u>	<u>2,281</u>
出售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增加淨額	<u><u>(3,504)</u></u>	<u><u>2,723</u></u>

14. 資本及其他承擔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u>509</u>	<u>—</u>
-------------------------------	------------	----------

此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承諾於報告期末後就中國零售店舖訂立租賃。租賃付款約為23,746,000港元（2023年：無）。

15. 資產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864,396,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得向本集團授出銀行融資之抵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已於本集團償還相關貸款時獲解除。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向獨立貸款人（「MF貸款人」）獲得一筆本金為10,000,000港元的貸款（「MF貸款」）。MF貸款的擔保方式為：(i)本公司執行第一優先債券，對本公司的經營、財產和資產設立固定和浮動抵押，以MF貸款人為受益人；(ii)李先生的個人擔保；及(iii)王朝光先生的個人擔保。李先生及王朝光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均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其後於2024年2月9日辭任。

於2023年7月28日，本公司向六福財務有限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為本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獲得另一筆貸款，MF貸款已悉數償還。MF債券於同日解除。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並無任何其他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業績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整體年收入減少5%至586,896,000港元（2023年：618,514,000港元）。然而，收入於回顧年度下半年輕微反彈，較去年同期增加3%至335,134,000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大幅增加3個百分點至29%（2023年：26%），主要由於受惠於國際金價飆升期間出售陳舊存貨，黃金產品的銷售相對強勁，令毛利率有所改善。因此，本集團的毛利增加6%至170,242,000港元（2023年：161,273,000港元）。

本集團本年度虧損增加34%至208,746,000港元（2023年：155,719,000港元）。淨溢利率增加11個百分點至-36%（2023年：-25%），而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亦增加51%至135,316,000港元（2023年：89,744,000港元）。該等增加主要是由於金價急升造成對沖虧損，影響黃金貸款的公平值。於2024年1月六福完成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已出售與珠寶零售無關的非核心業務，令2024財年錄得溢利2,707,000港元（2023年：溢利1,550,000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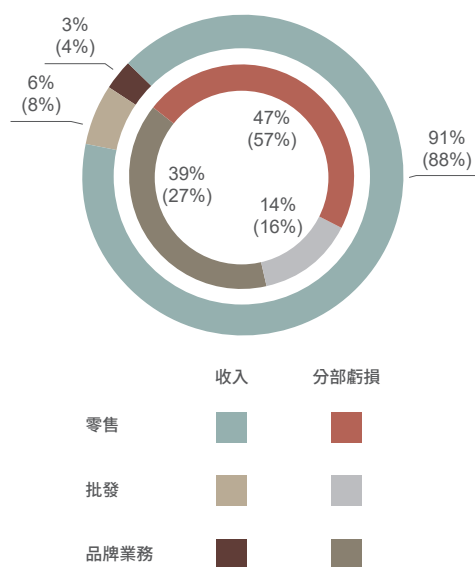
概覽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分銷網絡共有219間（2023年：230間）店舖，遍及香港、澳門及內地。詳情如下：

分銷網絡

	國家及地區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按年變化
自營店	內地	72	57	+15
	香港	5	3	+2
	澳門	1	-	+1
	小計	78	60	+18
品牌店	內地	141	170	-29
	小計	141	170	-29
	總計	219	230	-11

按業務劃分的收入及分部虧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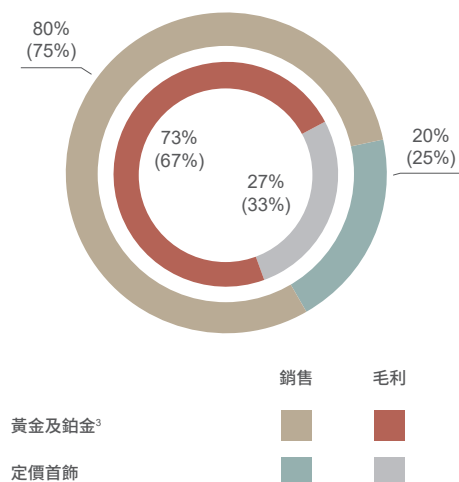
* 括號內為2023財年之比較數字

百萬港元		收入	分部虧損	分部虧損率
零售		532	(22)	-4%
	按年變化	-2%	虧損增加3%	-
批發		33	(7)	-21%
	按年變化	-24%	虧損增加7%	-6個百分點
品牌業務		22	(19)	-86%
	按年變化	-26%	虧損增加82%	-51個百分點

於回顧年度內，零售業務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零售收入輕微減少2%至532,209,000港元（2023年：545,494,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91%（2023年：88%）。其分部虧損增加3%至22,175,000港元（2023年：21,463,000港元），佔總虧損47%（2023年：57%），分部虧損率為4%（2023年：4%）。

本集團的批發及品牌業務全部來自內地。因此，該兩項業務的分析將於內地分節討論。

按產品劃分的銷售¹及毛利²



* 括號內為2023財年之比較數字

百萬港元		銷售 ¹	毛利 ²	毛利率
黃金及鉑金 ³		452	112	25%
	按年變化	+3%	+22%	+4個百分點
定價首飾		113	41	36%
	按年變化	-24%	-10%	+6個百分點
整體		565	153	27%
	按年變化	-4%	+11%	+4個百分點

¹ 銷售 = 收入 - 品牌業務收入

² 毛利 = 綜合毛利 - 品牌業務毛利

³ 黃金及鉑金是指根據國際市場價格按重量出售的黃金及鉑金產品(即非定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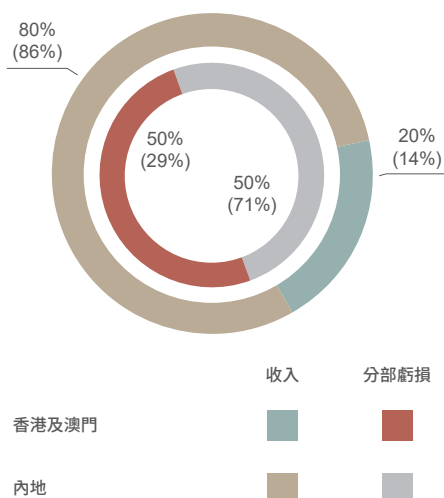
儘管於回顧年度內國際平均金價(每盎司兌美元)按年上揚14%，相較定價首飾產品，黃金產品的需求維持平穩。因此，黃金及鉑金產品銷售額增加3%至452,330,000港元(2023年：440,473,000港元)，佔整體銷售額(本集團收入減去品牌業務收入)的80%(2023年：75%)。受國際金價飆升期間出售陳舊存貨所帶動，其毛利率增長4個百分點至25%(2023年：21%)。相較定價首飾產品，黃金及鉑金產品的毛利因此大幅上升22%至111,768,000港元(2023年：91,817,000港元)，佔整體毛利(本集團綜合毛利減去品牌業務毛利)的73%(2023年：67%)。

另一方面，定價首飾產品的銷售額因鑽石產品需求下跌而下降24%至112,773,000港元(2023年：148,442,000港元)，佔整體銷售額(本集團收入減去品牌業務收入)的20%(2023年：25%)。定價首飾產品毛利率上升6個百分點至36%(2023年：30%)，其毛利則減少10%至40,617,000港元(2023年：44,956,000港元)，佔整體毛利(本集團綜合毛利減去品牌業務毛利)的27%(2023年：33%)。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整體同店銷售¹為-15%(2023年：-14%)。港澳市場的同店銷售為-12%(2023年：+17%)，而內地市場則為-11%(2023年：-15%)。黃金及鉑金產品的同店銷售為-12%(2023年：-10%)，定價首飾產品則為-26%(2023年：-25%)。

¹ 同店銷售(「同店銷售」)為同一間自營店於可比較期內有完整日營運的銷售額比較，有關數據並不包括品牌店的銷售額。

按市場劃分的收入及分部虧損



* 括號內為2023財年之比較數字

百萬港元	收入	分部虧損	分部虧損率
香港及澳門	115	(24)	-21%
按年變化	+30%	虧損增加117%	-9個百分點
內地	472	(24)	-5%
按年變化	-11%	虧損減少12%	-
整體	587	(48)	-8%
按年變化	-5%	虧損增加25%	-2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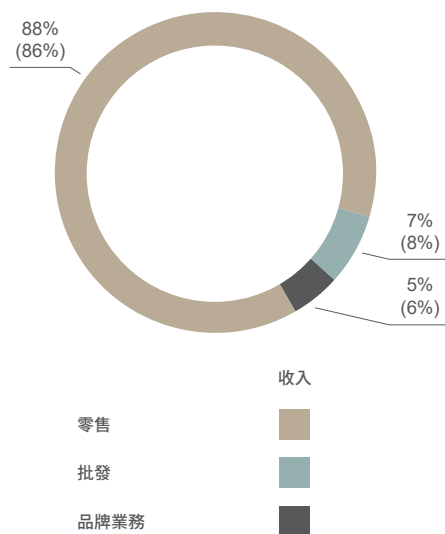
香港及澳門

隨著全面恢復正常旅遊，重臨港澳的世界各地旅客人數急升，包括內地旅客人數大幅上升。隨著香港、澳門及內地全面通關帶來大量人流往來，令市內旅客人數持續上升。消費方面，根據使用香港政府統計處發表的零售業銷貨額統計數據的計算，自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的珠寶首飾、鐘錶及名貴禮物的銷貨價值的臨時估計按年增加9%。

因應新店舖的開設，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在香港及澳門的收入大幅增加30%至114,602,000港元（2023年：88,028,000港元）。其分部虧損增加117%至23,742,000港元（2023年：10,966,000港元），分部虧損率為21%（2023年：12%）。香港及澳門的整體同店銷售為-12%（2023年：+17%）。其黃金及鉑金產品之同店銷售為-11%（2023年：+46%），定價首飾產品則為-12%（2023年：-8%）。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經營6間（2023年：3間）自營店。

內地



* 括號內為2023財年之比較數字

百萬港元	收入	分部溢利／(虧損)	分部溢利／(虧損)率
零售	417	2	0%
按年變化	-9%	虧損減少115%	+3個百分點
批發	33	(7)	-21%
按年變化	-24%	虧損增加7%	-6個百分點
品牌業務	22	(19)	-86%
按年變化	-26%	虧損增加82%	-51個百分點

內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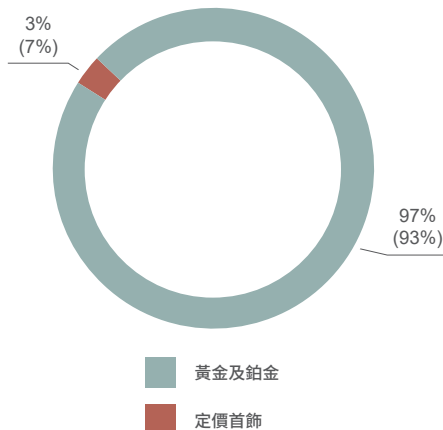
內地宏觀經濟形勢疲弱。內地市場的零售收入減少9%至417,607,000港元（2023年：457,466,000港元），佔內地市場整體的88%（2023年：86%）及本集團整體的71%（2023年：74%）。內地的整體同店銷售從去年的-15%收窄至-11%，其黃金及鉑金產品之同店銷售為-7%（2023年：-12%），定價首飾產品則為-28%（2023年：-29%）。於回顧年度內，零售業務轉虧為盈，由分部虧損10,497,000港元轉為錄得分部溢利1,567,000港元。

由於回顧年度內品牌店數目減少，批發業務收入減少24%至32,894,000港元（2023年：43,421,000港元），佔內地市場整體的7%（2023年：8%）及本集團整體的6%（2023年：7%）。分部虧損增加7%至約7百萬港元（2023年：約6百萬港元），分部虧損率則為21%（2023年：分部虧損率15%）。

內地品牌業務收入減少26%至21,793,000港元（2023年：29,599,000港元），佔內地市場整體的5%（2023年：6%）及本集團整體的4%（2023年：5%）。分部虧損增加82%至18,720,000港元（2023年：10,310,000港元），分部虧損率則為86%（2023年：分部虧損率35%）。

內地電子商務表現

銷售以產品劃分



* 括號內為2023財年之比較數字

收入	
81百萬港元	+47% 按年變化
佔內地零售收入¹：	
19%	+7個百分點
佔集團零售收入¹：	
15%	+5個百分點
平均售價²	
人民幣2,485元	+49% 按年變化

¹ 自營店及電子商務銷售額

² 平均售價包含增值稅

於回顧年度內，內地電子商務業務收入上升47%至81,085,000港元（2023年：55,106,000港元），佔內地零售收入的19%（2023年：12%）及本集團零售收入的15%（2023年：10%）。

整體而言，於回顧年度內，來自內地市場的總收入減少11%至472,294,000港元（2023年：530,486,000港元），佔本集團整體的80%（2023年：86%）。其分部虧損則減少12%至23,560,000港元（2023年：26,806,000港元），其分部虧損率為5%（2023年：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主要於內地從事新媒體營銷服務業務之Brand New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1月12日完成，而出售事項之最終代價為8,896,000港元，即出售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之資產淨值。本集團錄得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約2,707,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溢利約1,55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1,918,000港元（2023年：71,229,000港元）。撇除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黃金貸款，淨現金為31,918,000港元（2023年：借貸淨額779,586,000港元）。負債權益比率為5（2023年：11），此乃按總負債1,687,569,000港元（2023年：2,151,032,000港元）相對股東權益總額314,505,000港元（2023年：191,723,000港元）之比例計算。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銀行信貸額度（2023年：21.5億港元，當中17.0億港元已動用）。本集團之收支項目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存貨周轉日 (按產品劃分)

周轉日數	平均存貨		期末存貨	
	2024財年	按年變化	2024財年	按年變化
黃金及鉑金	355	+90	436	+170
定價首飾	1,496	+398	1,600	+630
整體	552	+99	637	+212

存貨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大幅增加37%至728,097,000港元（2023年：532,889,000港元），而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為552日（2023年：453日），其中黃金及鉑金產品之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為355日（2023年：265日），定價首飾產品之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則為1,496日（2023年：1,098日）。

以期末存貨計算之存貨周轉日數為637日（2023年：425日），其中黃金及鉑金產品的期末存貨周轉日數為436日（2023年：266日），定價首飾產品之期末存貨周轉日數則為1,600日（2023年：970日）。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26,215,000港元（2023年：10,309,000港元），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設備成本。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為509,000港元（2023年：無）。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就向其附屬公司授予之銀行融資總額向數間銀行出具公司財務擔保550,000,000港元（2023年：1,075,000,000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附屬公司並無動用任何銀行信貸額度（2023年：1,704,500,000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並無就該公司財務擔保確認虧損撥備（2023年：19,218,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財務影響。

於2024及2023年6月30日，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為978人（2023年：847人）。管理層定期檢討及審核薪酬政策，以確保為員工提供公平報酬及補償。薪酬待遇乃經考慮相近市場水平後釐定，而花紅及其他獎賞則與本集團及僱員表現掛鈎。此政策旨在以金錢獎賞，鼓勵員工協力達成提升本集團業務表現的目標。

前景

央行黃金儲備上升，加上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令金價屢創新高。此外，宏觀經濟不明朗、消費意欲下降及人民幣貶值等挑戰，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最後一季的銷售表現造成一定影響。

本集團正在調整重心以應對當前的市場挑戰。儘管鑽石產品需求持續低迷，本集團將繼續推廣非鑽石定價首飾產品，以提升業績表現。本集團預期消費者最終將會適應較高的黃金價格，而人民幣亦會如市場預期隨著利率下調而轉強。因此，銷售額可能會恢復至正常水平。內地政府致力刺激內需，為市場逐步復甦帶來正面訊號。隨著宏觀經濟狀況及消費意欲潛在回升，零售業務有望在消費者信心重振的推動下重拾增長勢頭。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對其中長期前景仍然充滿信心，並將繼續拓展內地市場。

本集團目前與六福緊密合作，重新評估其企業策略、願景、使命及價值觀，並借鑒推動六福取得商業成功的策略規劃及營運架構。我們已透過在香港、澳門及內地開設自營店，開始擴展其零售網絡。此外，我們亦在內地重振品牌業務及培育電子商務業務。本集團看好海外市場的龐大增長機會。因此，我們正籌備於不久將來以亞洲國家為起點，開展海外業務。此外，六福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廣泛的融資渠道，將有助本集團以更低的成本取得融資。

內地市場拓展

來年，本集團將透過自營店、品牌店及電子商務等方式拓展內地業務。

憑藉六福強大的分銷網絡及穩固的品牌業務夥伴關係，本集團正重新部署及致力振興其於內地的品牌業務。此外，本集團亦致力提升電子商務的地位，並與不同的網上平台加強合作。本集團深明年輕消費者在網上平台的消費力強勁，因此將積極推廣價格相宜的奢華珠寶首飾，以擴闊在年輕客群中的覆蓋面。

營運效益

為鞏固競爭優勢，本集團將利用六福的系統及基礎設施，包括供應鏈管理、流程自動化、大數據管理及數據分析，透過協同效應提升營運效益。此外，本集團亦會致力透過培育持續改善及創新的文化，以助提升員工產能至最高水平。

報告期後事項

更改公司名稱

旨在為本公司提供更相關及獨特的企業形象及身份，並於未來業務發展的背景下提升本公司的品牌形象，本公司英文名稱由「Hong Kong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3D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第二中文名稱由「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自2024年7月9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已於2024年7月30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證明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並已更改其名稱，現時名稱為「3D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亦稱為「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向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宣派任何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0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11月1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素質的董事會、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前為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上市規則附錄C1（前為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使董事會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之職責清楚劃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之平衡。

由於內地市場帶動業務增長及基於其對「對等階級」之觀念，相信由黃浩龍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可望於未來在內地進行商務磋商時，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內地市場的業務發展。此外，董事會成員亦包括合資格專業人士及社會上富經驗之個別人士。董事會認為，於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協助下，現有董事會之組成可確保權力和授權之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前為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中有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刊發全年業績及2023／24年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3dg-group.com)。2023／2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本集團的成功，全賴我們的員工、股東、顧客、業務夥伴和其他持份者的鼎力支持和貢獻，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衷心謝意！來年，本集團將繼續以務實穩健的發展舉措，加強競爭優勢，進一步鞏固於市場上的領導地位，為股東帶來持續回報及樹立成功的企業典範。

承董事會命
金至尊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浩龍

香港，2024年9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浩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張雅玲女士(營運總裁)、王巧陽女士及陳素娟博士；非執行董事為楊寶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施養權先生、陳勵文先生、林奇慧博士及周冠豪博士。